主动公开

**对区人大十六届八次会议**

**第16800054号意见的答复**

办理结果：解决或采纳

张耀代表：

您提出《关于在“十四五”期间大力加强青少年文明礼仪举止教育的建议》的书面意见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**一、教育背景和工作进展**

20世纪90年代，上海市建立了中小学行为规范示范校（以下简称“示范校”）的创建与评估机制，其作为推进上海市德育工作的一项重要举措延续至今。2003年，为了顺应政府职能转变和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的新要求，上海市教委开始委托专业评估机构实施“示范校”评估工作，运行多年的上海基础教育领域市、区两级行为规范教育评估运作机制基本形成。“示范校”评估以学校开展的行为规范教育工作为对象，依据科学的评估指标体系，系统收集、分析相关信息，对学校的行为规范教育成效进行价值判断。评估不仅具有鉴定和激励功能，同时也发挥着重要的诊断和导向作用。

上海市基础教育坚持开展、持续加强行为规范教育，取得了显著成效。在重大活动、日常公共生活中，年轻人的文明行为都广受好评。市级专家曾经在相关文献中呈现了一种普遍的观点：年轻人的文明素养总体上优于部分长者，公共场所的一些长者往往会有较多不合时宜之举，而年轻人总体上比较符合现代文明的要求，这可以说是基础教育的实践成果。随着时代的发展，我们在看到已有成绩的同时并没有止步，正在更加深入的贯彻中共中央、国务院文件精神，努力提升行为规范教育工作的科学性、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2017年上海市教育委员会、上海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联合发布了《关于开展新一轮上海市中小学（含中等职业学校）行为规范示范校评估工作的通知》（沪教委德〔2017〕14号），周期为五年一轮。2018年，经专业评估和平台公示后，授予405所中小学+24所中等职业学校“上海市中小学（含中等职业学校）行为规范示范校”称号。2020年，市教委德育处委托上海市教育评估院实施并顺利完成了整体“示范校”的中期评估。

2018年虹口区在区教育局、区教育学院的统领下，正式启动了虹口区第十轮中小学“行为规范示范校、合格校”创建工作，创建周期为三年一轮，区域参与创建的学校为100%。

**二、书面意见的说明答复**

您在书面意见中提出“在本市幼儿园、小学、中学的教学课程中专门开设文明礼仪、文明举止课程”，以及“课件纳入到幼儿园、小学、中学的教育教学课程中，从而加强、规范青少年日常行为”的意见，我们觉得非常重要。在市、区课程计划基础设置和行为规范教育工作推进中，我们也一直秉承着“在课程中导行、在体验中践行、在心灵中悟行”的思路，实施“多元共育”课程，夯实“内外兼修”的课程教育架构和效果，全面加强行规教育。

**1、青少年在基础课程中理解文明礼仪内容**

中小学的基础型课程开设的《道德与法治》、《思想政治》、《社会》和《语文》等课程、幼儿园的生活课程中都涵盖了文明礼仪教育的内容，虹口区的幼儿园、小学、初中、高中学段严格遵循课程要求，认真执行课程计划，努力提高教学质量，指导青少年了解和掌握文明礼仪的知识。

**2、青少年在自主（校本）课程中提升文明礼仪意识**

根据《中小学生守则（2015修订版）》的要求，结合文化传承、校情和生情师情，中小学在行为规范教育工作中制定了分层分类的教育目标，研发了融合行为规范教育内容的自主（校本）课程，具有专项性和时代性。中小学落实课时、师资、课件素材的课程管理和保障，形成了目标、内容、指导、评价的课程模式。

**3、青少年在主题课程中感受文明礼仪氛围**

市、区中小学注重组织建设、阵地建设，营造浓厚的团队教育氛围。通过共青团、少先队开展的文明礼仪主题教育，促使青少年认识到文明礼仪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组成部分。市、区组织开展了“文明礼仪伴我行”、“好习惯伴我快乐成长”、“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”等主题教育，全面提高了青少年思想道德素质和文明礼仪素养。

**4、青少年在行走课程中践行文明礼仪成效**

行走课程突破了传统行为规范教育教室和校园的局限，虹口区充分开发社会实践基地、场馆资源，以区域集团、联盟共创共享的编撰形成课程素材，采用“行走考察”的方式组织青少年体验和践行文明礼仪教育，有利于良好行为规范的巩固并内化，实现社会人培养的目标，满足了青少年行规教育个性发展的需求。

您在书面意见中提出“课件纳入到幼儿园、小学、中学的教育教学课程中，从而加强、规范青少年日常行为”，以及“以点促面，在全社会掀起文明行为的养成教育”的建议，我们也深切感受到了这一项工作的重要意义。市、区在行为规范、家庭教育的专项工作中，坚持传承，突破创新，不断加强广度和力度，通过夯实基础管理、创新机制建设、打造特色品牌和示范辐射经验的途径，提升了青少年（公民）道德素养和社会责任担当意识。

**1、深化“以评促建”机制，有序推进行规教育内涵发展。**

依托市、区“示范校”评估和创建，根据《上海市中小学行为规范示范校评估指标体系》和《虹口区中小学行为规范教育工作建设指标》的要求，围绕“管理保障”、“教育实施”、“学生行为表现”、“示范辐射”四个方面推进教育工作，注重加强青少年“生活习惯”、“学习习惯”、“人际交往”和“公共规范”四个维度的行为表现，构建全员、全程、全方位的合力培育氛围，助推学校行规教育的内涵发展，促进中小学生良好行为习惯的养成和基础文明道德水平的提升。

**2、构建“家校联动”环境，助力形成行规教育“后喻”效应。**

依托家庭教育指导中心，虹口区建立了“1+N”家校携手共建机制，不断完善学校、家庭、社会“三位一体”的合力育人环境，实现了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同向、同心、同步。其中，区域职能部门组织专业教师团队，定时定期开发和发布家长学校系列微课，以及充分运用“家长慕课”平台的线上线下互动，更好地形成了“小手牵大手”效应，促进了“后喻”作用的发挥。

最后，感谢您对青少年文明礼仪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上海市虹口区教育局

2021年3月10日

联系人姓名：石云艳 联系电话：13621930358

联系地址：欧阳路502号 邮政编码：200081